

# 不满补偿条件 她身居“孤岛”5年

由于不满开发商的补偿方案,49岁的孙广凤在没水、没电的屋子里中生活了5年。如今,周围的征迁户一家家搬走并夷为平地,她的家俨然成了一座“孤岛”,但抗衡仍在继续。

## 房屋没水没电住5年

孙广凤现居的“孤岛”位于乌鲁木齐新市区二工乡八家户村,4年前,孙广凤所住的这片地方叫八家户村7队。

上周五,记者来到了孙广凤的“家”,老远看去,孙家二层结构的住宅楼已是残破不堪,周围除了大片被铁栅栏隔离的围墙以外,没有其他住户。走进孙广凤的家,可以看到四处堆放的蜡烛,水桶内的自来水也是朋友给她送过来的。孙广凤说,她在这栋没水没电的房子里生活了5年多,要用电时就靠手动发电机。

孙广凤说,她是八家户村的村民,这栋翻盖的二层楼是她在2002年建好的,宅基地面积170.84平方米,她是房主,房屋建成后除了自己住,还用来开商店和出租。

2004年,孙广凤的丈夫欠款30多万元被起诉至乌鲁木齐县人民法院,败诉后法院查封了这处房产拍卖抵债,百商公司拍得所有权,但该案在执行中遇到了波折。

孙广凤说,2004年4月3日,百商公司派来拆迁队强行



图为孙广凤站在曾是商店的露天房前

把她的家挖成这幅破败模样,让她身心受到了很大伤害。后来,她与丈夫离婚,和女儿生活在这栋断水断电的楼里。

提起房屋征迁的补偿金,孙广凤向记者透露,这些年,开发商也多次找她谈,最近的一次打算给她80万元,但孙广凤认为起码应高出两三倍。

## 一拖就是五年

记者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产业发展局了解到,2002年4月,该局就下发了《关于下达新疆百商集团公司建物流配送中心选址、设计的通知》,同意该公司在高新区内建物流配送中心、电缆及冷热量度表厂房。同年8月,该局又批复此项目规模为建筑面积8万平方米,2005年完成

规划设计目标。

2003年9月,原由新疆百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五交化物流配送中心项目,项目法人变更为新疆百商五交化连锁配送有限公司,高新区房屋拆迁管理办公室在审核后,批准该公司的拆迁面积为127478平方米,需拆迁各类房屋建筑面积为5万平方米,其中,孙广凤的房屋就在这个拆迁范围之内。

2004年3月,百商公司取得了相关部门核发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及《房屋拆迁许可证》等。

“谁能想到,其它的拆迁早早都结束了,但孙广凤此事一拖就是5年,导致我们的物流园项目现在都无法开工!我们的损失咋办?”百商公司高

层领导感到心急如焚。

## 双方仍未谈拢

记者从乌鲁木齐县人民法院了解到,2004年1月,该院委托一家拍卖公司拍卖孙广凤所有的房产。该房产位于五交化物流园项目征迁范围内,同年2月24日,百商公司以30.0832万元的价格竞拍成功,该院确认百商公司拥有孙广凤房屋的所有权。3天后,该院通知乌鲁木齐国土资源局二工乡土地所注销孙广凤的房地产使用证和宅基地使用权证。之后,该院还下达了民事裁定书:将孙广凤位于乌鲁木齐新市区二工乡八家户村的房产建筑面积351.9平方米,宅基地面积170.84平方米过户给百商公司。此外,该院还要求孙广凤在同年3月6日前搬出房屋,过期将强制执行。但到了3月6日,孙广凤没有搬离。一个月后,在与孙广凤协商无果的情况下,百商公司委托拆迁公司及乌鲁木齐第二公证处前去拆房,拆迁中,因与孙家发生冲突暂停拆迁。

之后,孙广凤到乌县法院将原告的欠款一次性还清,同年4月12日,该院又撤销了拍卖成交,10天后,该院又下达了撤销此前的民事裁定书,恢复孙广凤的房地产使用证及宅基地使用权证。

现在,双方依然在补偿金的问题上僵持着。

据《都市消费晨报》

## 社会广角

### 中了2500万,不知怎么花



中奖者(图右)来领大奖

14日早上9点半,一位中年男子走进云南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颁奖室门前,戴好护耳帽,还不忘从裤口袋里拿出茶色墨镜,整装完毕才走进门。“这身行头是昨天特意为了领奖才买的。”该男子说。他就是08152期“七星彩”另一位2500万元得主。今年37岁的王先生,家住曲靖市师宗县,共获奖金25283160元。为何在时效将至前才出现呢?“一直不敢相信是真的,反正有效期还有一段时间就一直没来领,心情太激动了。”王先生说。对于2500万要怎么花?王先生表示这真真是个难题。

## 没告诉家里人

“我没有固定的工作,目前在一家焦化厂打零工,每个月只能拿到七八百块钱。家里有父母要赡养,还有一双儿女要养。‘七星彩’每期都会买。天天想着中大奖,但千万大奖真的来临,自己却还没有做好心理准备。”王先生说。

据王先生介绍,他是在媒

体报道另一位中奖人领取奖金的消息后才知道自己也中奖了。在这20天里,为了不让身边的同事知道中奖的消息,上班时要尽量控制情绪。彩票一直放在身上,上班时会拿出来看看,睡觉时也会想着,这20天来就没有一晚睡得安心。

“中奖的消息还没有告诉家里人,担心一家老小承受不了。等再过一段时间再慢慢告诉他们。”王先生说。

## 至今不知道该怎么花

“不会忘记父母的养育之恩,有了这笔钱就能好好孝敬父母。但说到具体要怎么花,我还真不知道。打工一辈子也不可能赚到这笔钱,这几天一直飘飘忽忽,这一切太突然了。”王先生说。采访中,他还时不时地瞄向身边刚过来的中奖支票,两只手紧紧握着,“手心都流汗了!”他说。

王先生表示,今后也会继续买彩票。2500万元希望用得有价值,做善事等都在考虑范围内。

据《春城晚报》

### “时尚”贪官一审判刑13年

家中收藏200余双名牌皮鞋,还买数百元滋润霜“呵护”鞋子的“时尚”贪官丁萌,昨天却穿着一双不起眼的方头鞋接受审判。昨天,他因为犯受贿罪,被重庆市一中院判刑十三年。

褪去名牌西服、尖头皮鞋的“潮人”丁萌不再时尚。2006年初,丁萌被沙坪坝区征地办公室安排到西永微电园征地办公室,负责西永镇征地拆迁。在拆迁补偿中,丁萌利用职务之便,采用事后修改原始数据为他人纠误、虚列土地补偿款、虚增面积、虚

报赔偿标的物等方式,为他人谋取利益,并在一年中狂敛161万余元。

“1000元以下的东西,看都不看。”丁萌的口头禅实在“雷人”。据查,所得受贿款几乎全被他用于购买汽车、名牌奢侈品和其他高档消费品。案发后,丁萌及其亲友退出赃款75万元、轿车一辆。

法院审理判处丁萌有期徒刑十三年,剥夺政治权利三年,并处没收财产8万元。

丁萌当庭表示要上诉。

据《重庆晚报》

### 两罪犯暴动越狱被处死刑

昨日,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公布了一起暴动越狱案。2007年底,淄博监狱服刑罪犯刘俊杰、王兵在监狱服刑期间煽动他人,有计划有组织地暴动越狱,严重破坏监狱监管秩序并打伤三名监狱工作人员。经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复核同意,并经最高人民法院核准,昨天上午被告人刘俊杰、王兵已被执行死刑。

据了解,被告人刘俊杰案发前为山东省淄博监狱服刑罪犯,曾因犯盗窃罪、脱逃罪、诈骗罪于1993年11月30日被判处有期徒刑十七年,因犯抢劫罪于2006年1月19日被判处有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

另一被告人王兵,案发前同为该监狱服刑罪犯。曾因犯强奸罪于2000年12月19日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零六个月,因犯盗窃罪于2004年2月18日被判处有期徒刑六个月,因犯抢劫罪于2006年1月19日被判处有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

据《山东商报》

## 看他们的婚纱照

2008年11月18日,在争议和祝福中,被称为“最有情有义丈夫”的吴加芳和成都女人刘如容走进了婚姻殿堂。分别了两个月后,昨天上午,吴加芳和刘如容终于在成都会合,除了参与四川电视台春节晚会的拍摄,视觉空间影楼还要为他们免费拍一套照片,这也是他们第一次正式拍婚纱照。

## 镜头前放不开

穿上西式婚纱和礼服,站在镜头前,吴加芳和刘如容不像年轻夫妇那么放得开,想拍到他们亲密温馨的画面,摄影师不知道要喊几遍“靠近点,再靠近点”,两人才不好意思地把脸“凑”在一起。

拍摄过程中,吴加芳老是担心只穿了一条裙子的妻子着凉,举着她的羽绒服,她走到哪儿,他就跟到哪儿,只要摄影师把镜头移开,他就冲上去把衣服给她披上。而等摄影师给吴加芳拍单人相

时,他就指着摄影棚的暖炉对刘如容说:“快去烤,莫冷到了!”蹲在暖炉前的刘如容伸手烤火,转过头,看着聚光灯下西装革履的丈夫,满眼都是幸福与甜蜜。而吴加芳似乎也更喜欢和妻子四目相对,害得摄影师又费口舌,指挥他眼睛要“注意方向”。

## 抓紧时间挣钱

“我明天一早就回深圳了。”说这话时,难得与丈夫相聚的刘如容脸上写满了不舍,但为了多挣些钱,和丈夫能更好地重建自己的“小家”,还为了好好过个新年,她不得不赶回公司上班。

拍摄完成后,他们迫不及待地坐在电脑上浏览着照片。“这张我照得好胖哦!”刘如容盯着照片怪自己太胖了,该减了肥再照。“哪个说胖?我就觉得这个样子最好看!”吴加芳假装带了点“怒色”,但怎么也掩饰不了喜悦之情。

据《华西都市报》



吴加芳和刘如容的婚纱照

## 女孩继承父母巨额遗产 亲属争着抚养

8岁的“百万富翁”到底谁来养?

近日,辽宁抚顺女孩天天(化名)抚养权一案有了终审判决,但争夺并没有随着判决结束……

## 争夺:为抚养权上法庭

14日下午,虽然已有终审判决,曾先生夫妇还是来到谢先生家里,“天天都跟我们生活7个多月了,还是我们抚养她更合适。”

46岁的曾先生是天天的舅舅,和他同龄的谢先生是天天的伯伯。8岁女孩天天现在抚顺市一所小学念书。

事情要从2005年说起,当年7月,天天的父亲遇车祸去世,2008年6月,母亲又遇刺身亡,天天父母留下约400万元的家产。失去母亲后,天

天一直生活在舅舅家。

2008年8月29日,天天母亲所在原单位决定,指定天天的舅舅曾先生抚养天天,但天天的伯伯谢先生有权监督、纠正曾先生在抚养过程中的不当行为。

为了获得天天的抚养权,天天的爷爷、奶奶和伯伯将天天的舅舅、天天母亲原单位起诉到顺城区人民法院。去年12月4日,法院开庭审理此案。

## 判决:女孩由爷爷抚养

14日,谢先生和曾先生告诉记者,按初步估计,天天继承的财产有几百万元。

2008年12月25日,顺城区人民法院作出终审判决:撤销被告之一——天天母亲原单位关于天天抚养协议的决定,被监护人天天由其爷爷抚养。

记者了解到,今年1月4日,天天的爷爷已经以书面形式将天天的监护事宜全权委托给天天的大伯谢先生处理。

## 现状:孩子心理压力大

“天天的亲妈没了,7个月来,我就像亲妈一样照顾她,现在你们把孩子抢回去了,不是想让我也死吗?”14日,天天的舅妈在谢先生家里痛哭流涕。

曾先生和谢先生告诉记者,“这场官司,天天是最大的受害者,现在天天的心理压力很大,孩子不爱说话了。”

## 焦点问答

### 谁应该抚养天天?

谢先生(天天的伯伯):爷爷奶奶是天天的直系血亲,并且老人身体很好,经济条件也不错,他们有依法照顾孙女的

权利。  
曾先生(天天的舅舅):妹妹去世后,外甥女一直由我们夫妇照顾,生活得很好,如果再转由他人监护,可能对孩子身心健康造成影响。

## 关于遗产

谢先生:我会替侄女管理好继承的遗产。

曾先生:我会把外甥女继承的遗产封存,不会动一分钱。

“争夺是为了钱,还是为了天天的成长?”

曾先生:(沉默)  
天天的舅妈:只想照顾好天天。

谢先生:(停顿了几秒钟):有不少人质疑我起诉的行为,但我这么做绝对是为了亲情。  
据《华商晨报》